



北京市文物工作队编

北京地震考古

北 京 地 震 考 古

北京市文物工作队 编

文 物 出 版 社 出 版

北 京 五 四 大 街 29 号

北京第二医学院印刷厂

1984年10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787×1092 1/16开 印张: 6 $\frac{1}{8}$

统一书号: 11068·1381 定价2.20元

类号	56.2511
册号	23538

前 言

1976年8月，唐山大地震主震发生之后，一支引人注目的文物考古队伍——地震考古组，即前往京、津、唐地区进行地震考古工作。这是继水文考古之后，将文物考古学应用于自然科学领域的又一新课题。这一工作是由原国家文物局发起和组织的。陈滋德、谢辰生、罗哲文、黄景略和赵光林等同志自始至终直接领导了这项工作。北京市文物工作队和文物局文物保护科学技术研究所，原山西省文管会、原河北省文管会、原天津市文管会，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等单位均支持并派人参加了这项工作，中国佛教协会也给予协助，提供了工作条件。

地震考古组共集中考察约三年。该组初成立时，震区仍有余震，大地仍在时时颤动，房屋仍有倒塌的危险。全组同志不顾险阻，不失时机地奔赴震中地区，调查和记录震后不同烈度区内的古建筑实例。随后，全组又参加了北京市地震地质“会战”工作，承接了任务。在三年的开拓性工作中，大家风尘仆仆于地震灾区，长城内外，广泛地进行了调查研究，还查阅了大量古代史籍，终于完成了预定计划。他们的首创精神与实践，对于开辟文物考古学应用的新领域，无疑有着积极地影响和启示，其成绩是值得充分肯定的。

地震考古组的科研成果曾陆续提交北京市地震地质会战办公室，受到专家们的重视与好评。这些成果对于研究历史地震和现代北京地区发震机制，预测北京地区的烈度区划，以及与国计民生密切相关的地震预报和防震、抗震工作，都有着重要而实际的意义；此项工作也证明，将文物考古学应用于自然科研和生产，有着广阔的前途。

地震考古组的工作告一段落后，由于人员变动和其他原因，所取得的成果一直限于内部交流使用。为了使这些成果得到更广泛的应用和进一步推动和开展地震考古这一新课题的研究，在文化部文物局的支持下，我们以专辑形式出版这些资料，供有关单位和专家们参考。同时，由于这项工作是初次尝试。在广度、深度和科学性方面均有不足之处，发表出来，便于接受批评指正；也可以使更多同志关注和促进地震考古这项新兴的事业。

最后，应当说明一点，成果中的《北京地区历史地震资料长编》，是在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徐苹芳同志多年工作的基础上完成的。否则就很难在短期内搜集如此详备的资料。徐苹芳同志对这一成果的贡献，值得特别称道。

6AD-8/11

北京市文物工作队

1983.10

目 录

前 言

北京地区历史地震资料年表长编.....	地震考古组 (1)
公元一〇五七年北京地震.....	地震考古组 (121)
公元一四八四年北京地震.....	地震考古组 (133)
利用古地面探索八宝山断裂带的活动形迹.....	地震考古组 (139)
关于历史地震烈度的划分问题——唐山地震古建筑震害调查的启示.....	地震考古组 (142)
后记.....	(165)

北京地区历史地震资料年表长编

地震考古组

公元294年3月，晋惠帝元康四年二月

上谷、上庸、辽东地震。（《晋书》五行志、《宋书》五行志，百衲本）

公元294年9月，晋惠帝元康四年八月

上谷地震水出，杀百余人。（《晋书》五行志、《宋书》五行志）

居庸地裂，广三十六丈，长八十四丈，出水，大饥。（《晋书》五行志、《宋书》五行志）

上谷、居庸、上庸并地陷裂，水泉涌出。人有死者。（《晋书》惠帝本纪）

注：晋上谷郡统县二：沮阳（今河北怀来县南）、居庸（今延庆东），郡治在居庸。按此次地震震中在居庸关一带，震级5.5级，震中烈度为7度。

公元438年12月23日，北魏太武帝太延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丁亥幽、兖二州地震。（《魏书》灵征志，百衲本）

注：北魏幽州治蓟县（在今北京市西南部）。

公元726年，唐玄宗开元十四年前

……自大海沸腾，群山振烈…□□，□春日，迁于石室，克巩克固，是扁是宝，百川沸腾、山塚□崩，高岸为谷，深谷为陵，寂然兮不动，法力兮所凭。（《大唐云居寺石经堂碑》，开元十四年建。碑现在房山县水头村云居寺）

注：此碑所记“大海沸腾，群山振烈”，有可能是指的地震现象。在唐开元十四年以前是那一次地震？目前没有材料可以证明，姑存此以俟考。

公元754年9月，唐玄宗天宝十三年八月

北燕地屡震。（康熙《畿辅通志》，康熙二十一年刻本。并见康熙宣化、怀来县志）

注：此条未查出原始资料的来源。唐代曾置燕州于幽州城内，或谓在今顺义县。

公元949年5月4日，五代汉隐帝乾祐二年四月初四日丁丑

幽、定、沧、营、深、贝等州地震。幽、定尤甚。

（《旧五代史》五行志，百衲本）

注：五代幽州治蓟县，此时入辽，改称南京析津府。定州今定县。沧州今沧县。唐营州本治柳城，即今朝阳县，后入辽，此时辽徙营州于今昌黎县地。深州今深县。贝州今清河县。

公元951年12月5日，辽穆宗应历二年十一月十七日己巳

地震。（《辽史》穆宗纪）

公元991年10月23日，辽圣宗统和九年九月十三日己酉

南京地震。（《辽史》圣宗本纪，百衲本）

注：辽南京析津府本唐幽州，领析津、宛平（二县即府治，亦为南京所在，约在今北京市范围），昌平、良乡、潞县（今通县）、永清、武清、香河、三河、灤阴（今通县西南）等县。

公元1057年3月24日、5月26日，辽道宗清宁三年，宋嘉祐二年二月十七日夜、四月二十日丙寅

嘉祐二年三月三日，雄、霸等州并言：二月十七日夜地震。至四月二十一日雄州又言：幽州地大震，大坏城郭，覆死者数万人。诏河北备御之。是岁，河北数地震，朝廷遣使安抚。（《宋会要辑稿》瑞异三之三十四，中华书局影印本）

四月丙寅，幽州地大震，坏城郭，覆压死者数万人。（《宋史》仁宗本纪，百衲本）

（嘉祐）二年，雄州北界幽州地大震，大坏城郭，覆压者数万人。（《宋史》五行志）

四月丙寅，雄州言：北界幽州地大震，大坏城郭，覆压者数万人。（李燾《续资治通鉴长编》卷185，光绪刻本）

（辽道宗清宁三年）七月甲申（8月21日），南京地震，赦其境内。（《辽史》道宗本纪，百衲本）

大悯忠寺在旧城。有杰阁，奉白衣观音大像，二石塔对峙于前。按古记考之……（唐）昭宗景福初，节度使李匡威建崇阁七楹三级，中置大悲观音塑像。……辽世宗天禄四年，阁又灾。穆宗应历五年，即故基，省为两级。辽道宗清宁三年（原误为二年，今改正），摧于地震。诏趣完之。……（《永乐大典》4650天字引《元一统志》）

注：此次地震首先发生在二月十七日夜间，破坏不甚严重。至四月二十日丙寅，又发生了强烈地震。四月二十一日，雄州的北宋官吏立刻向政府报告，明确指出地震是发生在雄州北边的幽州，北宋管辖的河北地区也遭到了破坏。辽南京城（即北宋所指的幽州城）内东南部的大悯忠寺（即今北京法源寺）的两层大阁，毁于此次地震。震中当在今北京附近，震级在7级以上，震中的烈度在10度以上。四月二十日强烈地震后，尚有连续之余震发生。《辽史》对此次地震，记载极为简略，仅在地震发生后的七月间，记“赦其境内”，这也从侧面说明了灾害的严重。

公元1068年8月14日，辽道宗咸雍四年七月，宋神宗熙宁元年七月十四日甲申

（辽道宗咸雍四年）七月、霖雨，地震。（《辽史》道宗本纪）

注：此系辽史道宗本纪所记南京地震情况极简略。而宋代官方文献记此次地震甚详。兹选录数条如下：

（河北州军）地大震。是岁自秋徂冬，河北地震，而缘边尤甚，至有声如雷而动移时累刻不止者。诏经地震压死贫民令都转运司勘会给钱有差，无骨肉者官为殓埋。又诏

差厢军五十人赴河北都转运司，革治本路地震摧损城壁楼榭等工役。（《宋会要辑稿》第52册）

七月二十七日（8月27日）上批御史钱顗言，河北地震，今尚未息，居民殆无生意，其欠税当权倚阁方民乏食之际，宜早施行。（《宋会要辑稿》第52册）

七月辛卯（8月21日），以河朔地大震，命沿边安抚司及雄州刺史候辽人动息以闻。赐压死者缗钱。（《宋史》神宗本纪）

八月……沧州清池、莫州亦震。坏官私庐舍城壁。是时河北复大震，或数刻不止，有声如雷，楼榭民居多摧，复压死者甚众。（《宋史》五行志）

河北霖雨地震，城壁皆压，发卒数十万治之，运去旧土，按故基治之，其工无算。惟霸州违其旧基五步，因取旧土筑之，计工省殆过其半。（《宋会要辑稿》第52册，引《清夜录》）

熙宁二年二月二十七日富弼言：……若数路地震之异，河北特甚，人民流散，去如鸟兽，死于道路者为不少，甚可痛也。……未常闻数路皆震，且未有一日或十数震者也，震又不一日而止，有至今逾半年尚震而未止者也。是岂不为大灾变耶？（《宋会要辑稿》第52册）

河北地震水灾，隳城郭，坏庐舍，百姓暴露乏食。（曾巩《救灾议》，见《元丰类稿》卷9）

熙宁元年七月甲申，河北地大震，坏城郭屋室，瀛州为甚。是日（甲申）再震，民讹言大水且至，惊欲出走。谏议大夫李公甫之为高阳关路都总管安抚使，知瀛州事，使人分出晓谕，讹言乃止。（曾巩《瀛州兴造记》，见《元丰类稿》卷18）

河北地大震，命（滕）元发为安抚使。时城舍皆圯，吏民惧压，皆幄寝茭舍。（《宋史》滕元发传）

熙宁戊申（元年）岁七月，连旬大雨，水深三丈，地震累月不息。（宋·刘郭《望都五岳庙碑记》，见光绪《保定府志》光绪七年编刻）

（曹卞）出知深州。熙宁初，河决滹沱，水及郡城，地大震，流民自思冀来者踵相接，卞发常平仓粟食之。（《宋史》曹卞传）

（孙长卿）知定州。熙宁元年，河北地大震，城郭仓庾皆隳。长卿尽力缮补。（《宋史》孙长卿传）

（玉田）净业寺，自统和元年肇建，至十三年，有游方僧至，所获无垢净光佛舍利一百粒，因建窣堵波藏之。洎咸雍间（公元1065—1074年）为地震所坏。及二十余载，未遂脩复。（袁孝卿《净业寺佛舍利塔铭并序》，见乾隆《玉田县志》，乾隆二十一年编刻）

案：此次地震，震中在河北河间府，震级六级，震中烈度为8度弱，极震区在沧县、河间、定县。北京亦波及。

公元1076年12月，辽道宗太康二年十一月

南京地震，民舍多坏。（《辽史》道宗本纪）

注：此次地震，震中在北京，震级五级，震中烈度为6度强。

公元1122年6月，金太祖天辅六年，辽天祚帝保大二年，宋徽宗宣和四年五月

北方用兵，雄州地大震。（《宋史》五行志）

注：是年五月，宋对辽耶律淳用兵，六月罢兵，地震应在此时。

宣和岁壬寅（四年），北伐事兴，夏五月出师，二帅既在雄州，地大震。（蔡懔、《铁围山丛谈》）

注：是年金女真军大胜，辽失中京、大定府，继而南下泽州（喜峰口外）。当时正当天祚帝从居庸关脱走，从鸳鸯泺行宫逃到阴山。耶律淳驻守之燕京失守。据传居庸关遭崖石自然崩塌，压死众多契丹兵。当时正值雄州地震，是否由此引起，应加注意。

公元1164年4月8日，金世宗大定四年三月十五日庚子

京师夜地震。（《金史》世宗本纪，百衲本）

注：金初以北京为燕京，至海陵王贞元元年定都于此，号中都，领大兴、宛平、安次、漷阴（今通县西北）、永清、宝坻、香河、昌平、武清、良乡等县。

公元1165年8月7日，金世宗大定五年六月二十九日丙午

京师地震。（《金史》世宗本纪）

丙寅地震，有声自西北来，殷殷有声，地生白毛。（《金史》五行志）

注：五行志作丙寅，误。应从本纪为丙午。

公元1165年8月9日，金世宗大定五年七月初一日戊申朔

京师又震。（《金史》世宗本纪，并见五行志）

公元1180年6月9日，金世宗大定二十年五月十五日丙寅

京师地震，生黑白毛。（《金史》世宗本纪，并见五行志）

公元1187年6月8日，金世宗大定二十七年四月三十日辛丑

京师地震。（《金史》世宗本纪，五行志作：“地微震”。）

公元1193年4月，金章宗明昌四年三月

京师地震。北方有赤气，迟明始散。（《金史》五行志）

公元1195年4月3日，金章宗明昌六年二月二十一日丁丑

京师地震，大雨雹，昼晦，大风。震应天门右鸱尾坏。（《金史》五行志）

注：金中都应天门为皇城正门，遗址在今广安门外南菜园豁口以西稍南，鸭子桥以北地方。

公元1200年7月8日，金章宗承安五年五月二十六日庚辰

京师地震。（《金史》章宗本纪，并见五行志）

公元1210年3月23日，金卫绍王大安二年二月十六日乙酉

京师地大震，有声如雷，殷殷然。六月、七月至九月晦，其震不一。（《金史》卫绍王本纪，并见五行志）

公元1284年10月19日，元世祖至元二十一年九月十日甲申

京师地震。（《元史》世祖本纪，五行志作“九月戊子”。光绪《顺天府志》

作：“京师密云地震”。)

公元1289年1月28日，元世祖至元二十六年正月六日丙戌

京师地震。(《元史》世祖本纪，并见五行志，百衲本)

公元1290年9月，元世祖至元二十七年八月

(昌平)地大震，时驾驻蹕龙虎台，召翰林官询致灾之由。(康熙《昌平州志》，康熙十二年，残本)

注：龙虎台在昌平西二十里，为元代诸帝由大都赴上都时往返驻蹕之地，今尚有村名曰龙虎台。此次地震极震区为武平路，震中在今内蒙古宁城县。震级 $6\frac{3}{4}$ 级，震

中烈度9度。波及昌平、北京，而北京以南之雄州、清苑、献县、河间、任丘均震，且有破坏记录。据清康熙、乾隆时各该县志所记云：“地大震，地陷，黑沙水涌出，坏官署民居，不可胜记，压溺死伤者甚众。”辽宁义县大奉国寺亦因此次地震而倾欹。又按：《永乐大典》卷07511引《经世大典》云：“(至元)二十八年二月十五日，丞相完泽等奏：去岁地震，仓室圯坏，今议令忙古赕提调修葺，上从之”。可见北京也有破坏记录。

公元1303年9月17日，元成宗大德七年八月初六日辛卯

大德癸卯(七年)秋八月，京师地震。(程钜夫《拂林忠献王神道碑》，见《雪楼集》卷5，《湖北先正遗书》本)。

八月辛卯夜，地震。平阳、太原尤甚，村堡移徙，地裂成渠，人民压死不可胜计。(《元史》成宗本纪)

八月辛卯夕，地震。太原，平阳尤甚，坏官舍民庐十万计。平阳赵城县范宣义郛堡徙十余里。太原徐沟、祁县及汾州平遥、介休、西河、孝义等县，地震成渠，泉涌黑沙。汾州北城陷长一里，东城陷七十余步。(《元史》五行志)

(大德八年五月)庚辰，以去岁平阳、太原地震，宫观摧圯者千四百余区，道士死伤者千余人，命赈恤之。(《元史》成宗本纪)

注：此次地震震中在山西孝义、赵城，震级8级，震中烈度9度。极震区为山西赵城、孝义、平遥一带。赵城广胜寺原有建筑全毁于此次地震，现存建筑均为大德七年至延祐间所重建者。此次地震破坏面纵长四百余公里，北起山西太原，西南至陕西朝邑，东南至河南沁阳，均有破坏记录。波及面北越代县，西达延安，北京在其东北，亦受波及，且已感地震。《元史》卷134，爱薛传云：“大德八年，京师地震，上弗豫”。应从程钜夫《神道碑》所记，事在七年秋八月，即为此次地震之影响。《元史》本传所记疑误。大德八年山西临汾(在正月)、太谷(在八月三日)亦曾有地震，均为4—5级地震，波及范围难达北京。故程钜夫所记属实。又：《元史》卷172，齐履谦传：“(大德)七年八月戊申夜，地大震，诘问致灾之由及弭灾之道。履谦按春秋言地为阴而主静，妻道臣道子道也，三者失其道则地为之弗宁，弭之之道，大臣当反躬责己，去专制之威，以答天变，不可徒为禳祷也。时成宗寝疾，宰臣有专威福者，故履谦言及之”。此与雪楼所记相合。此次地震北京有感。戊申为八月二十三日。

又：《中国地震目录》第二集“分县地震目录”记昌平于公元1304年有地震，未知出处，是否指上举《元史》爱薛传所记之地震？

公元1305年12月20日，元成宗大德九年十二月初四日丙子

京师地震。（《元史》成宗本纪，并见五行志）

公元1313年6月24日，元仁宗皇庆二年六月初一日己未朔

公元1313年7月1日，元仁宗皇庆二年六月初八日丙寅

公元1313年8月6日，元仁宗皇庆二年七月十四日壬寅

六月己未朔，京师地震。……丙寅，京师地震。……秋七月……壬寅，京师地震。（《元史》仁宗本纪）

皇庆二年六月京师地震，己未，京师地震，丙辰又震，壬寅又震。（《元史》五行志）

二年六月己未朔，京城五更大地作。卧者颠衣起若吹，起者环庭眩相愕。室宇无波上下摇，乾坤有位东西却。自我南来睹再震，依微初震不今若。昨朝展席坐堂上，耽耽图书坐无觉。堂下群儿又惊报，方饌饔人丧杯勺。栉者仓皇下床榻，门屋铿鏘振铃铎。祇今犹自腾妖讟，旦暮殊言共郭郭。大家夜卧张穹庐，小家露坐瞻星落。焉知性变不可屡，安巢尽有南飞鹄。昔闻上帝忧瀛州，亲勅臣鳌十二头。特为群臣举手戴，万古不与水东流。岂其九州亦类此，此事或诞或有由。上帝甚神吾甚愚，戴者勿动勿优游。（范梈《己未行》见《范德机诗集》卷五，《四部丛刊》续编本）

注：五行志所记丙辰为丙寅之误，应从本纪所记。又壬寅为七月，而五行志未标明，易误此三震均在六月。此次地震在公元1313年6月24日至8月6日间，先后共三次，计皇庆二年六月己未朔、六月丙寅、七月壬寅。从范诗中所记情况分析，约为四级地震。

公元1322年11月8日，元英宗至治二年九月二十九日癸亥

京师地震。（《元史》英宗本纪，并见五行志）

公元1324年5月18日，元泰定帝泰定元年四月二十五日庚辰

京师大风、地震。（清·付恒撰，《通鉴辑览》浙江书局刻本）

公元1332年6月3日，元文宗至顺三年五月初十日戊寅

京师地震有声。（《元史》文宗本纪，五行志误作至顺四年五月戊寅，应从本纪。）

公元1332年10月4日，元宁宗至顺三年九月十四日辛巳

九月……辛巳，修皇太后仪仗，是夜地震有声，来自北。（《元史》宁宗本纪）

注：《元史》未言何处地震，但前言“修皇太后仪仗”必在大都或上都，而九月间帝后均已自上都返大都，故应指大都而言。地震声来自北方，估计昌平一带亦应有地震，但昌平无单独地震纪录。《中国地震目录》第二集“分县地震目录”记昌平于本年有地震，是否即本于此？

公元1334年9月14日，元顺帝元统二年八月十六日辛未

八月……辛未，赦天下。京师地震，鸡鸣山崩，陷为池，方百里，人死者甚众。

（《元史》顺帝本纪）

八月辛未，京师地震，鸡鸣山崩，陷为池方百里，人死者众。（《元史》五行志）

注：鸡鸣山在宣化县东南。康熙《怀来县志》作：“鸡鸣山崩，傍陷为池”。

公元1337年9月8日，元顺帝至元三年八月十四日辛巳

八月辛巳夜，京师地震。壬午又大震。损太庙神主，西湖寺御殿壁倾，祭器皆坏。顺州、龙庆州及怀来县皆以辛巳夜地震，坏官民房舍，伤及人畜牧。宣德府亦如之。（《元史》五行志）

八月壬午，京师地大震。太庙梁柱裂，各室墙壁皆坏，压损仪物，文宗神主及御床尽碎。西湖寺神御殿壁仆，压损祭器。自是累震，至丁亥（9月14日）方止。所损人民甚众。（《元史》顺帝本纪）

注：此次地震极震区为怀来（为龙庆州领县）。破坏面西北至宣德（今宣化），东南至大都，约160公里。延庆县烈度为7度，顺义县烈度为6—7度，北京烈度为6度强。辛巳夜为前震，壬午为主震，自壬午以后至丁亥之“屡震”为余震，前后共七天。大都太庙遗址在今北京朝阳门内路北，北小街以东地方，初建于元世祖至元十四年（公元1277年），十七年告成，二十一年正殿建成。至治二年（公元1322年）正月扩建太庙，三年（公元1323年）七月落成，建大殿十五间为主殿（前殿），原殿改为寝殿。至此次地震，相距十四年。而梁柱裂，墙壁坏，其烈度恐不止6度强。西湖寺遗址在今海淀区玉泉山东功德寺附近。

（宣化）永宁寺：在城东南鸡鸣山巅，辽圣宗太平四年（公元1024）创建。元至元三年地震寺圯。太师右丞相秦王伯颜答剌罕重修。（乾隆《宣化府志》，乾隆八年，共42卷）

有寺屹于山之巅，是为永宁，建于辽圣宗太平四年，累朝勅有司修之。至元丁丑（三年）八月，地道失宁，寺临阽危，其屋尽压，钟及山王祠仅存。（欧阳玄《永宁寺记》，见康熙《宣化县志》，康熙五十年，共30卷）

台叔龄妻刘氏，顺宁（宣化）人，一日地震屋坏，压叔龄不能起，家复失火。（《元史》烈女传）

（至元三年）十一月癸亥（12月19日），发钞万五千锭，赈宣德等处地震死伤者。（《元史》顺帝本纪）

公元1338年8月29日，元顺帝至元四年八月十四日丙子

八月丙子，京师地震，日二、三次，至乙酉乃止。（《元史》顺帝本纪，并见五行志）

注：自八月丙子至乙酉，共震十天，即自公元1338年8月29日至9月7日止。在此以前，是年二月乙酉（3月11日）奉圣州地震。七月乙酉（8月2日）奉圣州地又大震，并损坏人民庐舍。八月辛未（8月24日）宣德府地大震。八月癸未（9月5日），改奉圣州为保安州（即今涿鹿县），改宣德府为顺宁府。由此亦可想见地震之剧烈，

此二年间(公元1337、1338年)此地区屡经地震,而北京这两年的地震均系受其影响。1338年之地震应为1337年大地震之余震。

公元1343年1月8日,元顺帝至正二年十二月十二日己酉

十二月……己酉,京师地震。(《元史》顺帝本纪,并见五行志)

公元1345年春,元顺帝至正五年春

(至正)五年春,蓟州地震,所领四县及东平、汶上县亦如之。(《元史》五行志,顺帝本纪作:“是月[春正月],蓟州地震”。)

注:《元史》地理志:蓟州领县五:渔阳(今蓟县)、丰润、玉田、遵化、平谷。其中平谷县于至元二年省入渔阳,故五行志所云“领四县”,仍包括平谷在内。

公元1356年,元顺帝至正十六年春

(至正)十六年春,蓟州地震,凡十日,所领县四亦如之。(《元史》五行志)

公元1371年7月29日,明洪武四年六月十七日戊戌

北平地震。(《洪武实录》卷66、页4;《明实录》2925卷,江苏图书馆影印本)

注:明初改元大都为北平府,永乐元年改称北京,永乐十九年又改称京师。

公元1376年9月29日,明洪武九年九月十六日丁卯

宛平、大兴二县地震。(《洪武实录》卷108、页6)

公元1403年12月4日,明永乐元年十一月二十日甲午

北京、顺天府夜地震。(《永乐实录》卷24、页5)

永乐元年十一月甲午,北京地震。山西、宁夏亦震。(《明史》卷30、五行志,百衲本)

元年闰十一月辛未(公元1404年1月10日),上御奉天门,顾谓侍臣曰:今北京、山西、宁夏皆言地震,天变垂戒,朕用惕然。(《永乐实录》卷24、页15)

注:同月大城、文安、均有地震记载,见康熙《大城县志》及康熙《文献备考》(抄本)。

公元1413年9月12日,明永乐十一年八月十八日甲子

北京地震。(《永乐实录》卷89,页6;并见《明史》成祖本纪,五行志误作“京师[南京]地震”。)

公元1415年10月30日,明永乐十三年九月二十八日壬戌

北京地震。(《永乐实录》卷97、页12;并见《明史》成祖本纪、五行志)

公元1416年10月5日,明永乐十四年九月十五日癸卯

北京地震。(《明史》成祖本纪,并见五行志。同月,大城、文安县均有地震记载,见康熙十二年《大城县志》及康熙《文献备考》)

公元1420年7月19日,明永乐十八年六月初九日丙午

北京地震。(《永乐实录》卷117、页6;并见《明史》成祖本纪,五行志)

公元1426年8月4日，明宣德元年七月初二日癸巳

京师地震。（《明史》宣宗本纪，自永乐十八年以后称北京为京师）

注：同年大城、文安有地震记载，见康熙《大城县志》及康熙《文献备考》

京师地震有声，自东南迄西北。（《宣德实录》卷19，页2；并见《明史》五行志，清·孙之騄《二申野录》，清刻本）

公元1429年2月12日，明宣德四年正月初九日丙辰

正月丙辰夜，北京地震。（《宣德实录》卷50，页1）

春正月，两京地震。（《明史》宣宗本纪，五行志）

公元1429年3月26日，明宣德四年二月二十二日戊戌

北京夜地震。（《宣德实录》卷51，页11）

公元1429年12月28日，明宣德四年十二月初三日乙亥

北京地震。（《宣德实录》卷60，页2；《明史》宣宗本纪作“十二月乙亥，京师地震”。）

公元1431年1月6日，明宣德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己丑

北京夜地震。（《宣德实录》卷73，页10）

公元1438年4月9日，明正统三年三月十五日己亥

三月己亥夜，京师地震，四鼓地震，五鼓复震。庚子（4月10日）夜又震。甲辰（4月14日）昼地震，至暮复震。（《正统实录》卷40，页5；《明史》五行志作：“正统三年三月己亥，京师地震，庚子又震，甲辰又震者再”。）

公元1439年7月29日，明正统四年六月十九日乙未

京师地震。（《正统实录》卷56，页5；并见《明史》英宗前纪，五行志）

公元1439年10月1日，明正统四年八月二十四日己亥

京师地震。（《明史》英宗前纪，五行志）

公元1445年3月21日明正统十年二月十三日丁巳

京师地震。（《正统实录》卷126，页5；并见《明史》英宗前纪，五行志）

公元1446年7月13日，明正统十一年六月二十日丙辰

六月丙辰夜，京师地震有声。（《正统实录》卷142，页8；并见《明史》英宗前纪）

公元1451年8月13日，明景泰二年七月十七日癸丑

七月癸丑夜，京师地震，自北而南。（《正统实录》卷206、页7；并见《明史》五行志）

公元1454年11月12日，明景泰五年十月二十二日庚子

五年十月庚子，京师地震有声，起自西北迄东南。（《明史》五行志）。

辰时，（京师）西北方地震有声，往东南方息。（《正统实录》卷242，页9）

（十月庚子）顺义县地震有声，起西北迄东南。（民国《顺义县志》，民国二

十二年共16卷)

公元1461年10月28日,明天顺五年九月二十五日壬戌

京师地震有声,起自西南方,至东南方止。(《天顺实录》卷332,页5;并见《明史》英宗后纪)

公元1468年8月23日,明成化四年八月初六日癸巳

八月癸巳辰刻,京师地震有声。(《成化实录》卷57,页1;并见《明史》五行志)

公元1476年10月28日,明成化十二年十月十一日辛巳

冬十月辛巳,京师地震。(《明史》宪宗本纪,并见五行志)

京师地震。蓟州等处亦震有声。(《成化实录》卷158,页6)

通州地震有声。(康熙《通州志》)

注:康熙《大城县志》是月亦有地震记载

公元1477年10月16日,明成化十三年九月初十日甲戌

九月甲戌,京师地三震。(《明史》五行志)

九月甲戌夜,京师地震三次。(《明通鉴》;《成化实录》卷170,页4,作“九月壬申”,今从《明史》与《明通鉴》)

公元1481年6月21日,明成化十七年五月二十四日戊戌

公元1481年6月27日,明成化十七年六月初一日甲辰朔

十七年……五月戊戌,直隶蓟州、遵化县地震。六月甲辰,又震,日三次。永平府及辽东宁远卫亦三震。(《明史》卷30,五行志)

注:明蓟州(今蓟县)属顺天府,领县四:玉田、丰润、遵化、平谷。

五月戊戌,顺天府蓟州及遵化县地震。(《成化实录》卷215,页5)

六月甲辰朔,蓟州及遵化县地震有声,日凡三次。同日,永平府及辽东宁远卫亦三震,俱有声。(《成化实录》卷216,页1)

注:明永平府领卢龙(府治),迁安,抚宁、昌黎四县又滦州及州属县乐亭

公元1484年1月29日明成化二十年正月初二日庚寅

震中:北京居庸关一带(北纬40.4°,东经116.1°)

震级:6.8级

烈度:8—9度。

文献记载:

二十年正月庚寅,京师及永平、宣府、辽东皆震。宣府地裂涌沙出水。天寿山、密云古北口、居庸关城垣墩堡多摧,人有压死者。(《明史》卷30,五行志)

京师地震。是日,永平等府及宣府、大同、辽东地震有声如雷。宣府因而地裂,涌沙出水。天寿山、密云古北口、居庸关,城垣墩台,驿堡倒裂者不可胜计,人有压死者。(《成化实录》卷248,页1;并见乾隆《延庆州志》、光绪《昌平州志》,乾隆《延庆州志》编刻于乾隆七年,共10卷;光绪《昌平州志》编刻于光绪十二年,共

18卷，另有稿本12卷)

今春初旬，自京师至于大同、宣府诸路同日地震，坏城郭庐舍，裂地涌沙，伤害物口。(四月戊寅〈5月16日〉南京吏科给事中周紘等奏，见《成化实录》卷251，页8)

二月甲戌(3月13日)，上命摘拨京营军士二千人修理居庸关楼橹墩台，以地震倾圯故也。(《成化实录》卷249，页7)

二月丙辰(4月24日)，命工部右侍郎贾俊…督修天寿山四陵。以地震有损也。(《成化实录》卷250，页9)

三月庚戌，命修长陵神宫监。(《成化实录》)

四月庚申，遣驸马都尉周景、王增祭告长陵、献陵、景陵、裕陵，遣太监黄顺告祭后土之神，以将兴工修理也。(《成化实录》)

注：此次地震，震中在居庸关以北至宣化一带，波及居庸关、昌平、十三陵及密云古北口，北京亦受影响，但无破坏纪录。密云古北口虽无单独记载，估计其破坏烈度约6—7度。昌平、居庸关一带破坏烈度约6度左右。然据修理四陵的情况看，天寿山附近可能不止6度，应在7度左右。又，1483年4月宣府、怀安卫、龙门卫、蔚州、顺圣西城、保安州均有地震；8月12日(七月庚子)宣府地震六次。当均与此次地震有关。

公元1485年6月24日，明成化二十一年五月十三日壬戌

公元1485年12月25日，明成化二十一年十一月十九日丙寅

二十一年…四月…癸巳，蓟州、遵化县地震有声，越数日复连震，城垣民居有颓仆者。五月壬戌，京师地再震。……十一月丙寅，京师地震。(《明史》卷30，五行志)

五月壬戌，京师、万全、永宁卫、龙门守御百户所俱地震。夜，京师地再震。(《成化实录》卷226，页8)

十一月丙寅，京师地震。(《成化实录》卷272，页5)

注：《成化实录》卷265、页4：“二十一年闰四月癸巳(1485年5月26日)，遵化地震有声，十四、十五日复震，城垣民居有颓仆者”。而北京五月壬戌之震，当是蓟州、遵化地震之余震。明永宁卫在今延庆县东四十里。

公元1486年1月1日，明成化二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癸酉

顺天府遵化县地震有声。(《成化实录》卷272，页6)

公元1488年8月28日，明弘治元年七月二十二日癸未

密云地震有声。(《弘治实录》卷16，页12)

公元1489年11月，明弘治二年十一月乙亥

顺天府蓟州地震。

公元1491年1月21日，明弘治三年十二月十二日己未

公元1491年7月12日，明弘治四年六月初六日辛亥

弘治三年十二月己未，京师地再震。四年六月辛亥，（京师地）复三震。（《明史》卷30，五行志）

十二月己未申刻，京师地震者再。（《弘治实录》卷46，页3）

六月辛亥丑刻，京师地震者三。（《弘治实录》卷52，页2）

公元1493年6月18日，明弘治六年闰五月初五日戊戌

宣府隆庆、怀来二卫地震有声。（《弘治实录》卷76，页2）

注：明隆庆卫后改延庆卫，即今延庆县。明·沈德符《野获编》内记：“（弘治六年）五月，北京东厂内，地无故陷二、三丈，广亦如之”。此种地陷，可能是地震所引起。

案：明东厂分内外署，其外署在今东城区翠花胡同以南，内署在骑河楼以南。

又《藏园杂记》：“京师东厂者，掌巡邏兵校之地也。弘治癸丑五月，忽风大作，地陷约深二、三丈，广亦如之”。（《日下旧闻考》卷39，页1531）

公元1494年1月，明弘治七年正月癸卯

晓刻，木星犯灵寿星，复地震有声。（《弘治实录》卷84，页3）

公元1494年8月19日，明弘治七年七月十九日乙巳

公元1494年12月24日，明弘治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壬子

七月乙巳寅刻，京师地震。（《弘治实录》卷90，页4）

今年七月中…浙江布政司并南北直隶亦各地震。（十月乙丑〈11月7日〉兵部尚书马文升等言，见《弘治实录》卷93，页4）

注：明代称今河北省为北直隶，称今江苏，安徽二省为南直隶

十一月壬子夜，京师地震，连震有声。居庸关地震有声。（《弘治实录》卷94，页10，（弘治）七年…是岁，两京并六震。（《明史》卷30，五行志）

公元1495年8月28日，明弘治八年八月初九日己未

顺天府蓟州、遵化等城及永平府滦州各地震有声。（《弘治实录》卷103，页2）

注：明蓟州领四县，其中包括平谷县。又《明史》卷15孝宗本纪：“（弘治八年）八月癸亥（8月31日），以四方灾异数见，敕群臣修省”。可能与此次地震有关。如八月庚申（8月29日）宣府怀来卫、滦州均地震，八月丙寅、戊辰（9月4日、6日）滦州再震，八月辛未（9月9日）怀来卫复震。

公元1496年2月26日，明弘治九年二月十四日壬戌

顺天府蓟州及遵化县地震二次，俱有声如雷。（《弘治实录》卷109，页8）

公元1496年3月8日，明弘治九年二月二十四日壬申；3月9日，二月二十五日癸酉；5月，闰三月二十四日辛未

二月壬申夜，京师及直隶滦水县地震。（《弘治实录》卷109，页10）

二月癸酉，宣府隆庆卫地震。（《弘治实录》卷109，页10）

闰三月辛未，京师及直隶、永平卫同日地震。（《弘治实录》卷111，页5）

注：永平卫在永平府治南，即今卢龙县南。

今年正月至五月，陕西、山西、辽东、江西、南北直隶、宣府俱地震。（九年十月癸未〈11月14日〉礼部尚书徐琮等奏，《弘治实录》卷118，页5）

弘治九年，两京地震者各二次。（《明史》卷30，五行志）

公元1496年10月28日，明弘治九年九月二十三日丙寅；11月4日，九月三十日癸酉

九月丙寅，宣府隆庆卫地震。（《弘治实录》卷117，页6）

九月癸酉，万全都司地震有声。（《弘治实录》卷117，页8）

注：《明史》卷40，地理志记：万全都指挥使司驻今河北宣化，领十五卫，其中包括永宁卫，即今延庆县永宁城。

公元1497年2月17日，明弘治十年正月十六日戊午

京师、真定府地震有声。（《弘治实录》卷121，页2）

正月戊午，京师、山西地震。（《明史》卷30，五行志）

公元1500年8月11日，明弘治十三年七月十七日己巳；11月18日，十月二十七日戊申

七月己巳夜，京师地震有声。（《弘治实录》卷164，页10）

十月戊申夜，京师地震。（《弘治实录》卷167，页10）

宣府四海冶守御千户所地震。（《弘治实录》卷178，页7）

注：明永宁卫（今永宁城）东百里有四海冶堡，在今延庆东境四海堡。

（弘治）十三年七月己巳，京师地震。十月戊申，两京、凤阳同时地震。（《明史》卷30，五行志）

注：自公元1493年以来，宣化、涿鹿（明保安州）、怀来（明隆庆右卫驻所）、延庆，东至密云，遵化、蓟州一带，大小地震不断，在此期间，北京各次地震均与其有关。说明北京的地震与其西北以宣化为中心，其东北以卢龙、滦县为中心的地震区，有密切之关系。

公元1501年11月，明弘治十四年十月

京师地震。（查继佐《罪惟录》卷3，页15；四部丛刊三编本，共102卷）

公元1506年2月，明正德元年正月；4月，三月；6月4日，五月十三日壬辰

京师地震。（付维麟《明书》卷85，页10）

注：大城、文安于正月、三月亦有地震记载。（康熙《大城县志》；《文献备考》，康熙抄本）

五月壬辰，密云地震。（《正德实录》卷13，页8）

公元1511年春，明正德六年春

良乡地震。（康熙《良乡县志》，编刻于康熙三十九年，共48卷，另有康熙十二年